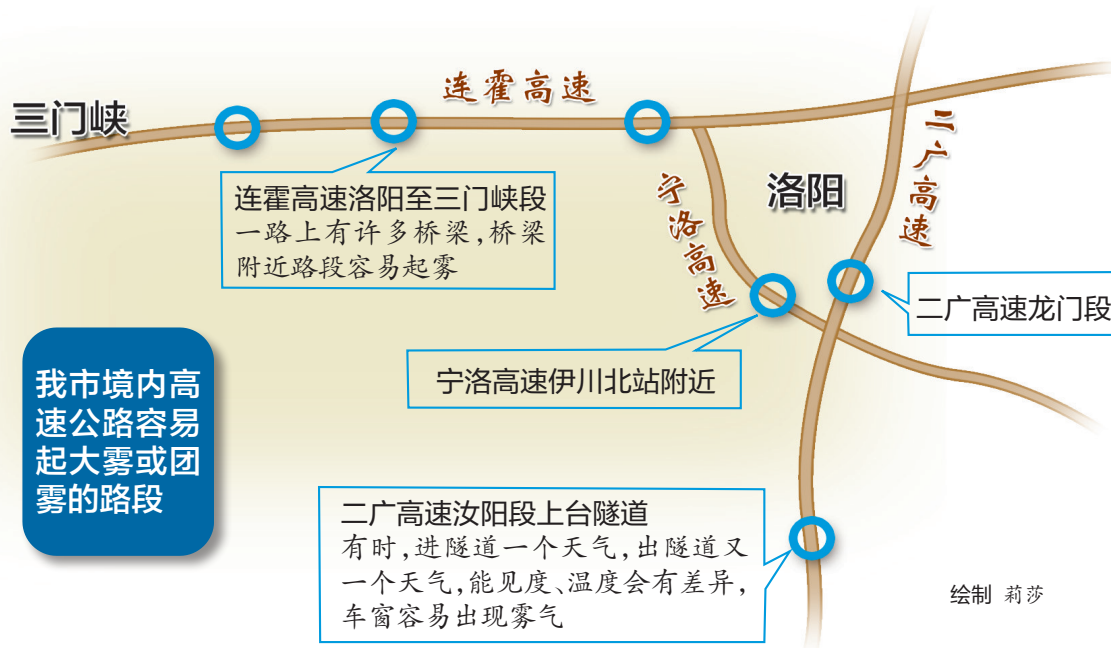


昨日凌晨连霍高速三门峡段堵车,事故因雾而起 高速交警列出我市境内易起雾路段,并详解雾中驾驶技巧

冬季上高速,尤要警惕雾



我市境内高速公路容易起大雾或团雾的路段



“一旦进入大雾或团雾区域,首先要做到的就是不能慌张,不要盲目加速或减速,否则容易发生交通事故。”蔡卫平说,新手特别要学会在雾中驾驶的技巧。

【不要慌张】

驾驶过程中看到前方有雾或者已经进入团雾,千万要保持冷静,握好方向盘。虽然视线模糊,但仍要“眼观六路、耳听八方”。

【能避则避】

行驶在高速公路上,如果发现前方有团雾或大雾,在距离和车道满足变道条件、确保安全的前提下,减速驶入最右侧车道,就近选择出口缓慢驶出高速或进入附近服务区暂避。

【“慢”字当头】

车辆一旦进入团雾或大雾区域,应立即减速,严格遵守交通规则限速行驶。这样碰到各种危险情况时,才能在有限的时间和距离内迅速作出正确的判断,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当能见度小于500米大于200米时,时速不得超过80公里;能见度小于200米大于100米时,时速不得超过60公里;能见度小于100米大于50米时,时速不得超过40公里。与同车道行驶的车辆必须保持在150米以上的间距,谨防追尾。

需要特别提醒的是,除进入能见度很低的团雾区域时需要把车速降至最低外,其他情况下应按照规定时速行驶。

【禁用远光灯】

行车遇大雾,要开启大灯、雾灯、示廓灯,必要时还要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。这样做不仅是为了看清前方的情况,也是为了使自已被后方来车看清。

需要注意的是,不要使用远光灯,因为远光灯是大面积照射,很容易在雾里造成散射,在驾驶员眼前形成散射光团,使其眼前一片雪白,非常危险。

【忌盲目超车】

由于雾天视线严重受阻,行车过程中切勿随意变更车道、超车。

【就地停车】

进入能见度很低的团雾区域时,切记不要就地停车,这样最容易引发连续追尾事故。如果不能驶离高速公路,应选择紧急停车带或路肩停车,停车之后需立刻打开双闪,以提示后方车辆注意。

放置警示标志时,应该比平时更远一些,保证后方车辆更早地发现险情,以做好应对措施。另外,车内人员也应立即撤离到路边安全的地方,并及时报警。千万不要停留在车内或者在车道上行走,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。

【忌疲劳驾驶】

在团雾中驾驶,驾驶员会很疲劳。当驾驶员感觉疲劳的时候,寻找最近的休息站休息。

【出了雾区,别急着赶路】

出了团雾后,不要立刻加速超车赶路。因为下一个雾团很可能就在你变道、超车时出现。应该慢行变道,观察前方后再加速。



□记者 徐翔 通讯员 李璇

昨日凌晨,我市及周边地区经历了一次明显的降雨过程,低温加上雨水导致高速公路起雾。连霍高速三门峡段就因大雾发生多起交通事故并导致塞车。对此,高速交警提醒驾驶员,冬季高速公路团雾多发,行车时掌握雾天驾驶技巧很有必要。

雾闹高速惹事故,导致连霍堵车

昨日,记者从市交警支队高速大队值班民警处获悉,当日凌晨,连霍高速三门峡段因大雾发生多起交通事故,导致连霍高速洛阳与三门峡交界附近路段堵车

严重,堵车最长约达10公里。连霍高速义马收费站一度停止汽车上站。

直至昨日9时10分许,事故现场才基本处置完毕,滞留车辆开始

缓慢通行。

民警表示,当天连霍高速洛阳段也出现了能见度小于等于100米的雾,我市境内其他高速公路也有薄雾,但未造成交通事故。

冬季,小心团雾这个“流动杀手”

在高速公路上,雾常常是导致交通事故的罪魁祸首,其中最常见也最危险的当数团雾。

市交警支队高速大队大队长蔡卫平说,团雾是辐射雾的一种通俗叫法,因局部水汽受辐射降温而引起。它与我们平时所见的大雾有所不同,其势力范围比较小,就像一朵落在地上的云彩,雾团外视线良好,雾团内四顾朦胧,能见度一般只有10至20米。

与市区相比,郊区和乡村地带

容易出现团雾,尤其是高速公路。团雾为何“青睐”高速公路?蔡卫平说,由于团雾与局部小气候关系密切,而高速公路路面白天温度较高,昼夜温差很大,十分利于团雾形成。冬季高速公路路面昼夜温差尤其大,故冬季是团雾的高发季节。

此外,秸秆焚烧、工业粉尘污染、汽车尾气排放等都会引起高速公路空气中微小颗粒的增加,也有利于团雾形成。

蔡卫平表示,团雾预测预报难,

区域性很强,驾驶员难以提前得到通知或警示,等驾驶员意识到有雾的时候,已经进入团雾中心了。有时,驾驶员刚从一团雾中出来,下一团雾又在不经意间降临,令其猝不及防,经常因恐惧导致操作不当,酿成交通事故。因此团雾又被称为高速公路上的“流动杀手”。

蔡卫平介绍,团雾出没也有规律:时间一般在夜间,或者早晨6时至8时;地点多是雨后山区,前提条件是昼夜温差大、无风。

相关链接

2012年2月11日8时20分许,因多处团雾天气影响,宁杭高速公路溧阳西往南京方向车道,陆续发生多起交通事故,近30辆车相撞,造成2人死亡6人受伤。

2012年4月15日6时30分许,因大雾及局部团雾影响,沈海高速公路连云港段由南向北835K~840K的5公里范围内发生7起交通事故,造成5死11伤。

2012年5月28日6时37分至7时20分,在京珠高速公路953K~951K

(信阳段)因突发团雾相继发生交通事故13起,其中重大交通事故5起,事故造成8人死亡,13人受伤。

2012年6月3日5时20分至5时40分,沈海高速公路盐城开发区段,因突发团雾,双向车道相继发生7起共约60辆机动车追尾事故。事故造成11人死亡,30多人受伤,其中5人重伤。19辆机动车受损,其中一辆运输苯酚车辆发生微量泄漏。

2012年10月20日,唐津高速天

津方向5到10公里突发3起因团雾引起的交通事故,造成近60辆车相撞,20名人员伤亡。

